

镇雄县地下排水管网普查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YNZZ2023-ZT125 号)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昭通市

一、招标条件

本镇雄县地下排水管网普查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52 万元, 招标人为镇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152 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镇雄县地下排水管网普查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镇雄县地下排水管网普查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等效证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1 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 查询栏中查询的信息记录未出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且未被移出等不良情况 (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1.2.2 提供 2020 年-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 (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或财务报表, 供应商 2020 年以后成立的, 可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 (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或财务报表, 或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提供书面声明, 原件加

盖公章);

1.4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1 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2 年 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2023 年 1 月以后新成立的供应商可提供声明函或承诺书作出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4.2 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2 年 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2023 年 1 月以后新成立的供应商可提供声明函或承诺书作出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下载的信用信息或“信用信息”查询栏中查询的信用信息(包括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税收违法黑名单查询)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10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云南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厅(昭阳区二环南路宏发金都 G 栋 107)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10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云南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厅（昭阳区二环南路宏发金都 G 栋 107）

七、其他

项目概况

镇雄县地下排水管网普查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昭阳区二环南路宏发金都 G 栋 107）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8 月 10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YNZZ2023-ZT125 号；
2. 项目名称：镇雄县地下排水管网普查服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已落实；
5. 预算金额：152 万元；
6. 最高限价：152 万元；
7. 采购需求：全面系统排查镇雄县城区现有的排水管网；
8.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全部完成为止；
9.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1.2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2.1 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栏中查询的信息记录未出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且未被移出等不良情况（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 1.2.2 提供 2020 年-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

金流量表)或财务报表,供应商 2020 年以后成立的,可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报表 或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

1.4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1 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2 年 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2023 年 1 月以后新成立的供应商可提供声明函或承诺书作出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4.2 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2 年 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2023 年 1 月以后新成立的供应商可提供声明函或承诺书作出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1.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下载的信用信息或“信用信息”查询栏中查询的信用信息(包括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税收违法黑名单查询)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 年 07 月 31 日至 2023 年 08 月 07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1:00,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云南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昭阳区二环南路宏发金都 G 栋 107);

3. 方式:现场获取,供应商请持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基本存

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获取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4. 售价：60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10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云南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厅（昭阳区二环南路宏发金都 G 栋 107）；

五、开启

1. 时间：2023 年 08 月 10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云南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厅（昭阳区二环南路宏发金都 G 栋 107）。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开标方式：现场开标

2. 是否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标段编号及名称：（YNZZ2023-ZT125 号）镇雄县地下排水管网普查服务

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

保证金缴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网银、电汇、转账、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3-08-10 15:00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等。

4.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云南省政府采购网》(www.yngp.com) 上发布，其他网站转发无效，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内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镇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镇雄县凤山路 14 号

联 系 人：许冬琴

电 话：0870-312056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昭阳区二环南路宏发金都 G 栋 107

联 系 人： 杨仁红

电 话： 13087480585

电子邮件： 267156507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